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3 日 15:00-16: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就终止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具体如下：

**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长刘勤强先生、总裁徐胜先生、董事会秘书胡振波先生、财务总监汪绍全先生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在本次会议上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规定时间内对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答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 1、公司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原因？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公布以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为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做了大量工作。鉴于在申报过程中，我国再融资政策法规、资本市场环境、融资时机等因素发生了诸多变化，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综合考虑融资环境、融资时机以及公司经营需要等多种因素，经与中介机构等多方进行反复沟通，董事会慎重研究决定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相关申报文件。

### 2、原计划拟募投的项目公司打算如何运作？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仍将按原计划继续推进“健民集团叶开泰智能制造基地建设及扩产升级项目”，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的方式推进项目实施。

### 3、原募集资金项目推进，自筹资金多久能到位？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终止后，原有募集资金项目推进所需要的资金将重新规划，资金筹集时间和成本暂无法有效预计。公司资产状况优良，融资渠道较为多样，公司将综合考虑业务发展需要和融资环境及成本等因素，谨慎选择融资途径，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公司也会严格依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履行披露义务。

4、公司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对公司有何影响？

回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终止之后，公司与交易各方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将自动失效。公司、交易各方及相关方就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做出的承诺将自动终止。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和持续稳定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全部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

特此公告。

健民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日